

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在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009号中科研发园三号楼22-A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8日以书面送达方式提交给公司全体董事、监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与会董事以现场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出席（其中独立董事刘娥平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不存在委托出席情况。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洪俊城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经公司有提名资格的股东提名，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洪俊城先生、洪娜珊女士、洪耿奇先生、洪丽旋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1 提名洪俊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 提名洪娜珊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 提名洪耿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 提名洪丽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所审议事项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投票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经公司有提名资格的股东提名，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宝华先生、徐艳萍女士、张晗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1 提名刘宝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 提名徐艳萍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3 提名张晗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所审议事项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投票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工作，归属数量为 61.6249 万股，并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由 14,747 万股增加至 14,808.6249 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4,747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4,808.6249 万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授权公司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备案登记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 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所审议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三）下午 14:50 在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 009 号中科研发园三号楼 22-A 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